关于开展2019年南通大学学生社团

信息审核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部门：

根据共青团中央、教育部、全国学联关于《高校学生社团管理暂行办法》中“严把学生社团信息审核关，认真执行社团年审制度”等相关要求，现对全校学生社团开展信息审核工作。

根据“领、引、管”的学生社团工作原则，确保每个学生社团都有一名本校在职教师作为指导教师，且每个教师只能指导一个学生社团；社团挂靠学院或部门作为社团日常管理和业务指导部门，主要做好社团日常管理、社团骨干调整、会员招募和社团活动开展等工作；如学生社团开展校外活动，须得到挂靠部门批准，并向校社联报备，指导教师须全程参与活动。

校团委将在全面梳理社团信息的基础上，给符合条件的社团颁发南通大学学生社团注册年审登记证书，同时将所有符合条件的社团上网公告。请各学院、各部门全面梳理所管理的学生社团信息，于7月12日前，填写《2019年南通大学学生社团信息审核确认表》，经社团指导老师签字、管理单位盖章确认，各学院以学院团委为单位、各挂靠部门可直接将相关材料报送至校团委宣传（文体）部（啬园校区第二食堂315办公室）。

联系人：李安琪，电话：85012190，邮箱：1661270784@qq.com。

附件：2019年南通大学学生社团信息审核确认表

共青团南通大学委员会

2019年7月5日